

新在巨变

纸墨华章

2014年7月1日 星期二 A09 责编 谭文国 马艺斌 校对 刘玉娟

50年前的《郑州晚报》，以《以衣帽取人是什么思想？》为题，展开了一场持续三个月的大讨论，让绿城市民接受了一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思想的大洗礼。

衣帽取人 引发全城大讨论

□本报记者 张乔普



【一场广泛参与的思想大洗礼】

大讨论一开始在全市商业服务行业中进行，广大商业职工积极参加，他们一方面向报社写稿，提出问题，发表意见，一方面在商店内广泛开展座谈讨论，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热情服务顾客的活动。随后，全市的工人、干部、解放军官兵、教师、学生以及医务工作者等多种行业的人员也参与讨论，他们热情来稿，阐述自己的观点。这次讨论历时3个月，共收到1350多件来稿。

种以衣帽取人的旧作风。马豫兴饭店、大兴茶社对待农民顾客错误态度的反映和揭露，立即引起读者的热烈反响，纷纷来信表明自己的看法。

【开始了一场三个月的大讨论】

1964年11月15日，以这两件事为背景材料，本报以《以衣帽取人是什么思想？》为题，在报纸上组织讨论。讨论提出三个主要问题：对待顾客应不应该以衣帽取人？为人民服务应不应该怕麻烦？如何处理降低费用和提高服务质量的关系。

讨论中，不仅有《劳动人民应当受到尊重》、《这种服务态度与社会主义格格不入》这样观点鲜明的文章，也有认为《马豫兴的营业员做得对》的读者来信。以此开始，这个讨论专栏，几乎每天在二版的头题出现，本报开始了一场持续3个月时间、以“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为主题的、影响深远的大讨论。



1952年，一封读者来信让市委书记在《郑州日报》上公开作检讨，事件虽然是孤例，但它的影响和意义非同寻常。

【事件回放】

读者来信反映：赵武成同志的汽车肇事却采取不闻不问的官僚主义态度——

编辑同志：

五一年(1951年)十月的一个傍晚，中共郑州市委书记赵武成同志坐着小卧车在德化街由南往北，行至裕里东口，因其司机驾驶技术不良，碰伤小孩一名。群众将汽车层层围住，见赵政委仍稳坐车内，阅书消遣，群众即大声疾呼：“下来！下来！”赵书记被迫下车。下车后，不去看小孩伤势，仅向其司机微微一笑，说：“把他送到二分院吧。”说罢便扬长而去。

汽车肇事，司机和汽车被带回市公安局。公安局局长葛惕非从楼下出来，见汽车停在门口，即问道：“谁的车子？”不知是谁说：“是赵政委的。”葛问道：“谁叫带来的？”葛疾言厉色地对警察说：“你不知道这是赵政委的车子吗？有事给市委打个电话还不行吗？”大公无私、坚决执行政府法令的人民警察，执行了自己的神圣任务，不但未得到上级的表扬，反而遭到上级的斥责，迫使这位警察同志两眼含泪而去。

赵武成身为市委书记，车子碰伤人后，不但未下车安慰伤者，反而下车扬长而去，这给群众一个什么影响？难道这样做法能不脱离群众吗？事后对此问题之处理，也不闻不问，难道不知车子伤人要受法律处分吗？

葛惕非身为公安局局长，是人民法令的具体执

行者，汽车伤人就要受法律处分，而赵政委的车子碰伤人，却安然无事，难道政府法令是光叫群众执行的吗？这充分证明葛的捧上压下的工作路线。

由此看来，赵政委的官僚主义和葛惕非的上层路线都是很严重的，我们的意见，叫他二人应公开在报纸上检讨。

市公安局治安科：司永才、培生、侯云鹏、绍中、刘玉振、江枫、王忠和、大风、宋传真、孙谦、魏鸿均、尼树德、郑尚固、李君之、黄沁、冯克玉、知隐、高合印

(《郑州日报》1952年2月18日3版)

赵武成同志致信本报，接受读者批评、检讨汽车伤人事件——

编辑同志：

市公安局治安科诸同志在十八号郑州日报上批评我对汽车撞伤小孩事件采取官僚主义态度，我诚恳地接受这个批评，并对批评我的同志表示感谢！

在汽车撞伤小孩的当时，我的错误是：第一，停车后没有立即下车；第二下车后虽看了一下小孩，并未下车安慰小孩与检查伤处；第三，不应该很快走去，而应该报告派出所；并应该亲自把小孩送到医院去。

当天我回机关后，虽曾立即派秘书张自全同志前去看小孩家中进行安慰，并到医院看小孩；以后在小孩住院期间，我曾曾告诉机关照顾小孩负担医药费及住院一切费用，并有张自全同志、秘书长张奇同志、司机郭廷选同志多次前去医院



读者来信 倒逼官员作检查

□本报记者 李颖

大事记

2002年5月24日<<< 市委复函宣传部，同意恢复出版《郑州日报》、改、扩版《郑州晚报》，郑州晚报社更名为郑州日报社。

2002年5月30日<<< 庆祝“郑州日报社挂牌暨郑州日报恢复出版、郑州晚报改扩版庆典”隆重举行。《郑州日报》复刊当天，出版四个对开版的纪念特刊。新改扩版的《郑州晚报》，当天出刊156版并隆重推出100版改版纪念特刊——《倾城之恋》。

2004年7月1日<<< 日报采用“瘦报”模式出版。

本版图片由本报记者 李焱摄